

证券代码：833105

证券简称：华通科技

主办券商：开源证券

## 河北华通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 2022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

#### 一、会议召开和出席情况

##### （一）会议召开情况

1. 会议召开时间：2022年2月25日
2. 会议召开地点：公司会议室
3. 会议召开方式：现场投票 网络投票 其他方式投票
4. 会议召集人：董事会
5. 会议主持人：董事长蔡志强
6. 召开情况合法、合规、合章程性说明：

本次会议的召开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等法律法规及《公司章程》的相关规定，所作决议合法有效。

##### （二）会议出席情况

出席和授权出席本次股东大会的股东共 4 人，持有表决权的股份总数 73,580,688 股，占公司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89.6042%。

其中通过网络投票方式参与本次股东大会的股东共 1 人，持有表决权的股份总数 1,800 股，占公司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0022%。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列席股东大会情况

1. 公司在任董事 5 人，列席 5 人；
2. 公司在任监事 3 人，列席 3 人；
3. 公司董事会秘书列席会议；

#### 4.公司财务负责人列席会议。

## 二、议案审议情况

(一) 审议通过《关于修订〈公司章程〉的议案》；

### 1. 议案内容：

为进一步完善公司治理结构，优化董事会成员构成，促进公司更好更规范地发展，公司拟设立三名独立董事。基于此，根据《非上市公众公司监督管理办法》及《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挂牌公司治理规则》等相关规定，对应修订《公司章程》的相关条款。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2022年2月9日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指定信息披露平台（www.neeq.com.cn）披露的《关于拟修订〈公司章程〉公告》（公告编号：2022-003）。

### 2. 议案表决结果：

同意股数 73,580,688 股，占本次股东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00%；反对股数 0 股，占本次股东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00%；弃权股数 0 股，占本次股东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00%。

本议案涉及特别决议事项，已经出席会议的股东所持表决权的三分之二以上通过。

### 3. 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事项，无需回避表决。

(二) 审议通过《关于修订〈股东大会议事规则〉的议案》；

### 1. 议案内容：

为进一步完善公司治理结构，优化董事会成员构成，促进公司更好更规范地发展，公司拟设立三名独立董事。基于此，公司对应修订了《公司章程》的相关条款，同时对应修订《股东大会议事规则》的相应条款。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2022年2月9日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指定信息披露平台（www.neeq.com.cn）披露的《股东大会制度》（公告编号：2022-004）。

### 2. 议案表决结果：

同意股数 73,580,688 股，占本次股东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00%；反对股数 0 股，占本次股东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00%；弃权股数 0 股，占

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00%。

3. 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事项，无需回避表决。

(三) 审议通过《关于修订〈董事会议事规则〉的议案》；

1. 议案内容：

为进一步完善公司治理结构，优化董事会成员构成，促进公司更好更规范地发展，公司拟设立三名独立董事。基于此，公司对应修订了《公司章程》的相关条款，同时对应修订《董事会议事规则》的相应条款。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 2022 年 2 月 9 日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指定信息披露平台（www.neeq.com.cn）披露的《董事会制度》（公告编号：2022-005）。

2. 议案表决结果：

同意股数 73,580,688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00%；反对股数 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00%；弃权股数 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00%。

3. 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事项，无需回避表决。

(四) 审议通过《关于提名选举瞿海舟先生为公司独立董事的议案》；

1. 议案内容：

提名选举瞿海舟先生为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独立董事，任职期限自 2022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之日起至第三届董事会任期届满之日止。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 2022 年 2 月 9 日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指定信息披露平台（www.neeq.com.cn）披露的《独立董事任命公告》（公告编号：2022-006）。

2. 议案表决结果：

同意股数 73,580,688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00%；反对股数 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00%；弃权股数 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00%。

3. 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事项，无需回避表决。

(五) 审议通过《关于提名选举冯文英女士为公司独立董事的议案》；

1. 议案内容：

提名选举冯文英女士为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独立董事，任职期限自 2022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之日起至第三届董事会任期届满之日止。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 2022 年 2 月 9 日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指定信息披露平台（www.neeq.com.cn）披露的《独立董事任命公告》（公告编号：2022-006）。

2. 议案表决结果：

同意股数 73,580,688 股，占本次股东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00%；反对股数 0 股，占本次股东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00%；弃权股数 0 股，占本次股东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00%。

3. 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事项，无需回避表决。

(六) 审议通过《关于提名白莹女士为公司独立董事的议案》；

1. 议案内容：

提名白莹女士为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独立董事，任职期限自 2022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之日起至第三届董事会任期届满之日止。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 2022 年 2 月 9 日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指定信息披露平台（www.neeq.com.cn）披露的《独立董事任命公告》（公告编号：2022-006）。

2. 议案表决结果：

同意股数 73,580,688 股，占本次股东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00%；反对股数 0 股，占本次股东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00%；弃权股数 0 股，占本次股东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00%。

3. 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事项，无需回避表决。

(七) 审议通过《河北华通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工作制度》；

1. 议案内容：

为促进公司的规范动作，完善公司治理结构，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

《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挂牌公司治理指引第2号——独立董事》、《公司章程》和其他有关规定，特制定《河北华通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工作制度》。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2022年2月9日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指定信息披露平台（www.neeq.com.cn）披露的《独立董事工作制度》（公告编号：2022-007）。

### 2. 议案表决结果：

同意股数 73,580,688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00%；反对股数 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00%；弃权股数 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00%。

### 3. 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事项，无需回避表决。

## （八）审议通过《河北华通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津贴管理制度》；

### 1. 议案内容：

为保障公司独立董事充分履行职权，切实维护公司以及股东，尤其是中小股东的合法权益，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挂牌公司治理规则》、《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挂牌公司治理指引第2号——独立董事》等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以及《公司章程》的相关规定，特制定本制度《河北华通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津贴管理制度》。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2022年2月9日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指定信息披露平台（www.neeq.com.cn）披露的《独立董事津贴管理制度》（公告编号：2022-008）。

### 2. 议案表决结果：

同意股数 73,580,688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00%；反对股数 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00%；弃权股数 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00%。

### 3. 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事项，无需回避表决。

## （九）审议通过《关于独立董事津贴的议案》；

### 1. 议案内容：



					(%)		(%)
(四)	《关于提名选举瞿海舟先生为公司独立董事的议案》	1,800	100.00%	0	0.00%	0	0.00%
(五)	《关于提名选举冯文英女士为公司独立董事的议案》	1,800	100.00%	0	0.00%	0	0.00%
(六)	《关于提名白莹女士为公司独立董事的议案》	1,800	100.00%	0	0.00%	0	0.00%

### 三、律师见证情况

(一) 律师事务所名称：北京君嘉律师事务所

(二) 律师姓名：郑英华律师、张艳律师

(三) 结论性意见

本次股东大会的召集、召开程序、符合《公司法》等法律、行政法规、规范性文件以及《公司章程》的规定；召集人的资格和出席本次股东大会的人员资格符合《公司法》等法律、行政法规和《公司章程》的规定；本次股东大会的表决程序和表决结果均符合《公司法》等法律、行政法规、其他规范性文件和《公司章程》的规定。

### 四、经本次股东大会审议的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变动议案生效情况

姓名	职位	职位变动	生效日期	会议名称	生效情况
----	----	------	------	------	------

瞿海舟	独立董事	任职	2022年2月25日	2022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	审议通过
冯文英	独立董事	任职	2022年2月25日	2022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	审议通过
白莹	独立董事	任职	2022年2月25日	2022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	审议通过

## 五、备查文件目录

《河北华通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22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

河北华通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2 年 3 月 1 日